

安徽财经大学教务处文件

校教字〔2019〕30号

关于开展“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校内选拔赛的通知

各学院（部）、有关部门：

为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的大学和优势学科的意见》（教发〔2017〕62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在普通高校开展新闻传媒类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工作的通知》（教高厅函〔2018〕10号）等文件精神，进一步提升我校新闻传媒类专业实践教学水平，增强学生实践能力，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在普通高校开展新闻传媒类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工作的通知》（教高厅函〔2018〕10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在普通高校开展新闻传媒类专业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工作的通知》（教高厅函〔2018〕10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决定开展“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校内选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宗旨
大赛旨在通过举办广告艺术大赛，进一步激发广大新闻传媒类专业学生的专业热情，提高其专业素养和实践能力，培养人才，推动我校经济管理、广告学、艺术学教学水平的提高。经研究决定，开展“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安徽财经大学校内选拔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安徽财经大学教务处、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委员会

安徽财经大学艺术学院

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艺术学院委员会

安徽财经大学广告与艺术协会

安徽财经大学艺术学院

本次活动是根据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组委会活动

方案和安徽省赛区组委会活动方案来举办，由教务处、校团委、艺术学院组织专家评审。

(四) 作品的评审工作由评委委员会执行。(评委评委成员名单另作公布)

(一) 活动时间：2021年5月20日 - 6月20日

(二) 年6月10号组织聘请校内、外专家对校内参赛作品进行评审选拔，入围作品送审安徽省赛区评审。

(三) 参赛要求：学生以个人和团队形式参与。平面类、文案类不超过2人；互动类、广播类不超过3

设计类、创意设计不超过5人。可跨专业、年级组队。(详见：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官网信息)

(四) 校内选拔赛

